

桃園市政府 109 年度保護同性婚姻平權 法律及實務研討會議程

時間：109 年 10 月 30 日（星期五）13：20~17：20

地點：桃園市綜合會議廳（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 號 2 樓）

主辦機關（單位）：桃園市政府法務局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

時 間	議 程
13：20~13：50	報 到
13：50~14：00	開 幕 致 詞
第一場次 14：00~15：30	議題：臺灣同性婚姻合法化後收養法律問題之研究
	主持人：周春櫻(桃園市政府法務局局長) (5 分鐘)
	報告人：官曉薇(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) (40 分鐘)
	與談人：鄧傑(維虹法律事務所律師) (15 分鐘)
	與談人：李芳玲(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主任) (15 分鐘)
	綜合討論 (15 分鐘)
15：30~15：40	休 息
第二場次 15：40~17：10	議題：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之問題與課題
	主持人：關維忠(桃園律師公會理事長) (5 分鐘)
	報告人：鄧學仁(中央警察大學法律學系教授) (40 分鐘)
	與談人：戴瑀如(政治大學法律系教授) (15 分鐘)
	與談人：潘麗茹(桃園律師公會性別平權委員會主任委員)(15 分鐘)
	綜合討論 (15 分鐘)
17：10~17：20	閉 幕 致 詞
賦 歸	

議程說明：

一、論文報告人每人 40 分鐘，與談人每人 15 分鐘，綜合討論 15 分鐘。

二、本議程題目為預定參考方針，實際報告內容以學者專家之正式書面為準。